

北京百特莱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北京百特莱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百特莱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该方案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出具

的会验字[2018]第 010126 号《验资报告》，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50 万元。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下发了股转系统函【2019】132 号《关于北京百特莱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为 130 万股，其中限售 90 万股，不予限售 40 万股。

2019 年 1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本次新增股份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百特莱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该方案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0]第 010148 号《验资报告》，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800 万元。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下发了股转系统函【2020】2765 号《关于对北京百特莱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明确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不超过

500 万股新股。

2020 年 9 月 1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本次新增股份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编号 2016-037），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公司已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北京百特莱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101040160000877406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公司已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北京百特莱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银行账号：20000038042500035854673

全资子公司辽宁百特莱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已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辽宁百特莱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银行账号：20000044636100035916540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6,5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424.45
二、募集资金使用	6,508,421.78
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67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67元。

（二）2020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根据《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

动资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8,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7,084.32
二、募集资金使用	15,134,163.80
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83,020.52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883,020.52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运营情况需要，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情况如下：

（1）原募集资金用途：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支付百特莱德货款	2,000,000.00
2	支付百特莱德税款	3,000,000.00
3	支付辽宁百特莱德货款	9,000,000.00
4	支付辽宁百特莱德税款	4,000,000.00
合计	-	18,000,000.00

注：辽宁百特莱德为百特莱德全资子公司。

(2) 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支付百特莱德货款	2,000,000.00
2	支付百特莱德税款	6,000,000.00
3	支付辽宁百特莱德货款	9,000,000.00
4	支付辽宁百特莱德税款	1,000,000.00
合计	-	18,000,000.00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北京百特莱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